**《自管课教学大纲、考核大纲材料汇总表》填写注意事项：**

1.三年制、五年制同一门课程必须作为两门课程分开申报。例如，《形势与政治》三年制、五年制分开填报，是两门课程。

2.同一学制、相同教学和考试要求的课程，不同老师上的课程作为一门课程，不能分开填。责任老师只填写一名。例如，《英语5》

3.不在人才培养计划内的课程不填，在人才培养计划上的课程必须填报，尤其是实训课程。请学院一定要核对，千万不要漏报。

4.注意区分省管课、自管课。具体可参考人才培养计划和省校开学初下发的省统设课程教学要求

5.课程名称必须以人才培养计划为准，不要写教材名称。

6.汇总表中的相关内容要与教纲、考纲以及纸质审核表或修订申请表中的相关内容一致。

教务处

2019年2月21日